

中山证券

关于南京闾天下文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中山证券作为南京闾天下文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公司治理	其他（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未及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是
2	公司治理	其他（为李波及钟思燕提供担保，未及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未及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闾天下提供的资料显示，2024 年 2 月 4 日，公司子公司南京淘金视播商贸有限公司与江苏高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000 万元，借款金额有效期为 2024 年 2 月 4 日至 2025 年 2 月 3 日。2024 年 2 月 4 日，李波、钟思燕与江苏高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前述借款提供担保。2024 年 11 月 15 日，南京闾天下文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闾天下购物有限公司与江苏高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前述借款提供担保。

本次交易构成对外担保及关联交易。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李波及配偶、董事钟思燕、董

事罗静作为关联方无偿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淘金视播商贸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南京闾天下购物有限公司为合并范围内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免于按照关联交易进行审议和披露。

闾天下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淘金视播商贸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构成挂牌公司对外提供担保。2025 年 1 月 13 日，闾天下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为南京淘金视播商贸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2025 年 1 月 15 日公告。公告详见《南京闾天下文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一》（公告编号：2025-003），《南京闾天下文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为李波及钟思燕提供担保，未及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2024 年 9 月 27 日，李波作为借款人、南京闾天下文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担保人与欧可欣签署《抵押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500 万元。同日，李波和钟思燕作为借款人与欧可欣签署借款金额 500 万元的借条，承诺 2024 年 10 月 26 日前归还。李波、钟思燕与南京闾天下文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就上述担保签署了反担保合同。

南京闾天下文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为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李波及配偶、董事钟思燕借款提供担保构成对外担保及关联交易。

2025 年 1 月 13 日，闾天下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为李波及钟思燕提供借款担保》及《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2025 年 1 月 15 日公告。公告详见《南京闾天下文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二》（公告编号：2025-004），《南京闾天下文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和《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5-006）。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相关风险事项将对公司治理、信息披露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闾天下相关重大事项，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规范公司治理、合法合规经营。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广大投资者密切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南京闾天下文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高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
- 2、李波、南京闾天下文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欧可欣签署的《抵押借款合同》；
- 3、李波、钟思燕与南京闾天下文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反担保合同》。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1 月 15 日